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
檢視現行情況報告、工作計劃及年度報告
(二) 工作計劃

致 ： 總學校發展主任(大埔區)

2026-2027 學年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工作計劃

學校名稱： 聖公會阮鄭夢芹小學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A. 學校行政	1.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如常運作： a. 策劃及統籌有關國家安全政策和教育； b. 協調各科組落實有關國家安全的措施和活動； c. 促進不同持份者的溝通和協作，加強學生品德培養和相關的訓育輔導工作；及 d. 根據既定策略和應變措施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 e. 製訂有關巡視校園範圍的機制，提醒全體教職員如發現校園範圍內（包括建築物、課室、壁報板等）展示的字句或物件，如涉及危害國家安全內容的處理方法。 f. 定期提醒所有教職員如發現校園範圍內（包括建築物、課室、壁報板等）展示的字句、塗鴉或物件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的處理方法（如通知校長、主任或訓導組同工即時檢查，並安排職員盡快清除有關字句、塗鴉或物件）。	觀察	2026/27 全學年	校長 副校長	印刷費
	2. 持續檢視校園內的書本、刊物和單張等沒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 除定期檢視圖書館藏書外，亦檢查所有課室圖書櫃中的藏書以及載於其他電子資源或網上	觀察/ 抽樣檢查	2026年10月 至 2027年7月	國安教育培訓主任 圖書館主任	抽樣檢查表格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習平台的電子書，確保學校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繼續優化圖書館館藏審閱機制及指引，工作小組定期抽查有關行政工作是否按照指引執行。				
	3. 制定策略和應變措施(優化危機處理手冊)，以應付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觀察/檢討	2026年9月	副校長 國安教育培訓主任	危機處理手冊
	4. 繼續完善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確保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包括學生活動、課外活動、邀請校外嘉賓演講、校友或家長教師會為學生舉辦的活動、校外導師任教的活動等），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觀察/ 活動檢討	2026年 9 月 至 10 月	副校長 活動主任	印刷費
B. 人事管理	1. 學校管理層及中層管理人員維持具質素及專業操守的教職員專業團隊，並要求所有教職員熟讀並遵從《教師專業操守指引》。 2. 校方透過全體校務會議/教師例會/考績會議向全體教職員清楚說明校方對其操守及工作表現的要求和期望，並已設立一套完善的考績制度。 3. 全體員工亦明白學校根據教育局的人事管理和考績機制，協助學校管理委員會監察教職員的工作表現及操守，並就其表現提供適切的支援和指導。如個別教職員的操守和工作表現未達校方的要求和期望，學校管理層需作出適當的跟進。 4. 中層管理人員已有既定機制向外購服務導師及機構清楚說明校方對其操守及工作表現的要求和期望。 5. 學校把有關要求／條文包括在聲明／教職員的服務合約內，讓教職員簽署，並提醒他們必須遵守香港法律，包括《香港國安法》。	考績制度	2026/27 全學年	校長 副校長 各行政主任 科主任	印刷費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6. 學校根據教育局已發出的通告／指引，通知教師有關培訓要求，確保教職員接受適當的國家安全教育培訓，並定期檢視及跟進所有教師的進修情況，確保他們達到相關培訓要求。 7. 學校在聘用教師（包括新入職教師及轉校教師）前有查核該人士是否已在《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取得及格成績。 8. 學校鼓勵在職教師參加《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以對《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有正確的理解。 9. 學校在邀請校外人士或團體參與舉辦學校活動，或安排學生參與校外活動時，均已審慎選擇，確保相關活動及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符合教育局的指引和校方的要求，而有關人士／團體向學生傳遞的訊息已符合學校教育的學習宗旨及課程目標。 10. 學校持續提高警覺及加強監督為學生提供或安排的校內和校外活動，已制定有效的措施制止及防範政治活動入侵校園，以維護國家安全。 11. 安排學生活動時，學校已全面檢視有關活動的詳情，包括活動背景、服務提供者／合作人士／單位的身份和背景、活動性質和形式等，以確保活動完全不會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並且不涉及政治宣傳、不恰當的價值觀及／或任何敏感和富爭議的議題。 12. 學校透過校本機制及指引，持續加強其防範意識和把關工作，防止外部勢力／反中亂港分子偽裝身份，藉著舉辦活動之名進入校園，散播誤導和煽動的信息，以維護國家安全，保障學生的福祉。 13. 學校定期提醒所有教職員若遇到有關懷疑涉及政治宣傳、不恰當的價值觀及／或任何敏感和富爭議的議題的處理方法（如諮詢教育局或相關警區的警民關係主任／學校聯絡主任；及與友校及辦學團體分享不良組織和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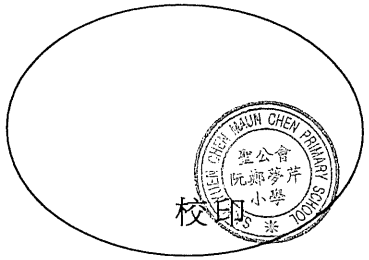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動的資訊（包括曾接獲的投訴和舉報））。 14. 學校已安排教職員監察校園內舉辦的活動(包括邀請校外嘉賓演講、校友為學生舉辦的活動、家長教師會舉辦的活動、外聘導師任教的活動、外判機構／組織的活動等），確保沒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15. 學校已加強參加校外組織的本地及海外活動的規管／管理，包括制定審查制度，就邀請／合作組織及人士進行背景審查，透過公開資料或其他來源審慎檢視其背景和往績，以作評估，確保沒有涉及危害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16. 學校已安排教職員監察海外舉辦的活動，確保沒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C. 教職員培訓	1. 安排教職員有序地參與由教育局舉辦的相關專業發展課程、工作坊、研討會、網上自學課程和經驗分享等，以了解《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精神、內容和意義。 2. 傳閱/發放教育局發出的文件、政府新聞處「維護國家安全法」的網頁或其他有關政策局/部門發出的資料予全體教職員，以加強對《香港國安法》的了解，遵守有關法例，以及獲取有關法律的最新資訊。	教師問卷調查/觀察	2026/27 全學年	副校長 課程主任 各行政主任	講座費 活動費 印刷費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D. 學與教	1. 學校參考教育局2025年更新的《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和27個科目的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規劃學校課程，在各個學習領域和科目的課程內容「自然連繫、有機結合」國家安全教育的學習元素。 2. 國務院於2026年2月發布《「一國兩制」下香港維護國家安全的實踐》白皮書（《白皮書》），學校靈活地因應不同課題，並配合《香港國家安全教育課程框架》(2025)，將《白皮書》的內容適切地融入課堂內外的不同學習活動，讓學生深入了解《白皮書》的重要內容，增強國家安全意識和責任感。 3. 與相關的學習領域科主任召開會議，探討如何在課程內安插國安教育的元素和製作校本課程，並在教學進度表中顯示。 4. 整理及增潤中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城及常識科校本課程等，依國家安全教育的課程文件編定有關教學內容和進度。 5. 各科檢視、編訂及增潤有關《憲法》、《基本法》和《香港國安法》等課程內容，藉以鞏固學生對國情、中華文化的認識，從而提升他們的國民身份認同，共同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 6. 強化監察機制，定期檢視課堂教學及教學資源的內容和質素，包括校本教材和課業、教科書及一切由外間購入之教材，確保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定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選用的資料合宜，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以及國安教育的規定。 7. 訂立校本教材存檔機制，訂定有關國家安全的教材必須存檔三年，以方便學校管理層、學校管理委員會及教育局人員查閱。	課程檢討/ 科務會議 教師問卷調查/ 觀察	2026/27 全學年	副校長 課程主任 各行政主任 各科科主任 圖書館主任	活動費 印刷費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8. 為學生規劃對認識國家歷史、國情、科技、工商業、文化等學習活動。				
E. 學生訓輔及支援	1. 於 2024-2027 年度三年發展計劃中，關注範疇包括培養學生持守正面的價值觀和態度：守法、責任感、承擔精神、誠信、堅毅及孝親。 2. 設立國教培育組，由專責行政主任負責推動校內國民教育及國安教育工作。 3. 於重要慶節日子(國慶日、國家憲法日、國家安全教育日、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日) 及學校重要的日子(如開學/結業禮、校慶、運動會、畢業典禮等)，進行升掛國旗及奏唱國歌。升旗禮後會進行國旗下講話，以加強學生對國民身份的認同、價值教育等，培養學生正確的價值觀及愛國情懷。 4. 於學期初參考國民教育一站通中的活動規劃年曆，編制本校的「國民教育活動行事曆」以統籌整學年的國民教育活動，讓老師更清晰地知道在某些特定日子會進行的活動，例如：早會分享、專題壁報、升旗禮等。 5. 邀請家長及學生作親子旗下講話，主題：孝親、內地旅行後分享等。親子旗下講話，代表著學校對這個家庭的信任。對孩子來說，這份「被看見」的榮譽感能大幅提升其自信心，同時使家長不再只是「旁觀者」，而	教師問卷 會議檢討	2026/27 全學年	訓輔及 支援老師 輔導人員 有關主任	講座費 活動費 印刷費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是「參與者」。 6. 透過參與由教育局舉行的活動及比賽，讓學生認識港區國安法、基本法、憲法和其他有關國家安全的議題。 7. 五年級全級參與姊妹學校交流計劃，在交流活動中，以國家航天或自然保育等相關主題的考察交流團，設計多樣性的學習活動，讓學生欣賞中華文化，並讓本校學生在跟內地學生交流時學習當地文化及生活模式。 8. 製作展板或「無窮之路」介紹國家生活變得更美好的例子，同時，把握香港首位航天員的新聞作國民教育的教材。 9. 配合中華文化傳承主題，在1樓前梯壁報展示，並同時準備實體與電子雙版本，以靈活應變場地變動，確保國教資訊能持續有效傳遞。 10. 加強與警民關係主任合作，鼓勵同學參與外間有關法治精神的比賽及活動如少年警訊及提子大使等。 11. 邀請警長到校為同學進行講座，讓同學了解不守法的後果，從而明白守規的重要性。 12. 因應違規學生的個別需要，提供個別輔導，與家長保持聯繫，為他們制定個人化的跟進方案，以加強教導他們正確的價值觀及與人相處的應有態度。 13. 為未能守規的同學訂立改善計劃，幫助和鼓勵他們守規。 14. 設立靜思室，讓違規學生反省己過及學習守規的重要性。 15. 定期接見跨境同學，提醒他們注意路上安全和守規，又教導他們不要被不法之徒利用。 16. 透過定期的服務生會議，教導服務生以適當的態度及有效的溝通方法去幫助同學解決問題。在會議中，肯定服務生的努力和付出，讓他們更尊重自己的工作。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17. 舉行秩序比賽，培養學生積極守規的行為。 18. 檢視及修訂現有《危機處理手冊》內容，參考《香港國家安全：學校具體措施》，因應校本情況及危機處理機制，制定具體策略和應變措施，以支援教師應付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適時處理突發情況。 19. 於訓輔會議向教師講解《危機處理手冊》及《訓輔手冊》的修訂內容，確保教師了解並執行當中的指引。 20. 透過訓輔講座，向學生帶出守法守規的訊息，從而引導他們以正面和負責任的態度履行國民及香港居民的責任。				
F. 家校合作	1. 於家長教師會的執行委員會會議上，向委員講解有關「香港國家安全教育：家校合作-締結和平有序的成長環境和氣氛」，幫助家長協助子女以理性和正面的態度了解《香港國安法》的立法精神，建立正確的價值觀。 2. 搜尋及整合網上資源，搜集不同的德育短片及與國家安全有關的資訊，供家長取閱。 3. 透過學校通告／家長日／家教會活動，與家長保持緊密溝通，尋求家長的支持、理解和配合，加強家校合作，與學校攜手促進學生有效學習及健康成長。 4. 參考教育局「家長教育課程架構」舉辦有系統的家長教育課程，促進兒童健康、愉快及均衡的發展，培養家長身心健康，建立親子和諧關係。	教師問卷 家長問卷 會議檢討	2026/27 全學年	校長 副校長 家長教師會 家長義工	講座費 活動費 雜費
G. 其他	1. 透過曾任服務生的校友分享，讓學生知道在中學的校規的分別及守規的重要性。 2. 透過舉辦校友重聚日，邀請不同年份、不同中學校友回校聚會，了解同學在中學的適應問題，鼓勵他們要自律守規，尊重別人，維護安全學習環境和培育良好公民。	觀察	2026/27 全學年	校友會主席 校友	活動費 雜費



校印

校監簽署：

校監姓名：歐陽兆基牧師

日　　期：[illegible] 2026